

中国毽球协会

社体协会字〔2020〕34号

中国毽球协会关于商请晋中学院牵头毽球项目 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前期调研工作的函

晋中学院：

依据体育总局政法司《关于做好“十四五”体育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》（体政字〔2020〕35号）精神，结合中国毽球协会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毽球项目编制工作方案的要求，我协会拟开展毽球项目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调研工作。贵校做为中国毽球协会科研培训中心，多年来在毽球项目的推广方面作出了大量的工作，具备完成规划前期调研工作的各方面的条件，经我协会研究决定，由贵校牵头，中国毽球协会科研委员会主任郑治伟同志主要负责，完成毽球“十四五”规划前期调研工作，所需经费由体育总局社体中心专项经费拨付。

请贵校予以支持。



2020年6月23日